

证券代码：870909

证券简称：高更科技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上海高更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上海高更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了核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22年11月11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上海高更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386号）。公司本次发行7,100,000股，此次股票定向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200,000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月10日为本次股票发行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验字（2023）第430002”的《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2月8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已建立《上海高更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山支行	70190122000195701	14,200,000.00

2022年12月6日至2022年12月8日间，认购对象将股份认购款共计14,200,000.00元打入该募集资金专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保证专款专用。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未取得该次股票发行股份验资报告出具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22年10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42），公司计划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200,000.00

加：利息收入	36,844.09
减：银行手续费	0.00
二、合计金额	14,236,844.09
三、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236,844.09
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14,236,844.09
其中：1、支付供应商货款	13,313,570.58
2、支付日常经营费用	923,273.51
四、注销时结余利息转入公司基本户	694.46
五、本次发行剩余募集资金	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股转公告【2022】386号）第十二条规定，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在采购原材料、发放职工薪酬等具体用途之间调整金额或比例，不属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截止2023年5月24日，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当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并于2023年5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次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23年半年度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来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编制的《上海高更

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海高更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